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丁苑婷

電話：02-7736-6162

電子信箱：ding091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1500903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海報、第10屆產創獎參選須知、說明會場次 請至附件下載區
(<https://attach.moe.gov.tw>)以文號：1150090362及認證碼：5D89692E37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轉知第10屆「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」自即日起至本
(115)年10月30日下午5點止受理報名，請貴校協助公告與
轉知徵選訊息，並鼓勵踴躍報名參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經濟部115年9月2日經技字第115024164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經濟部為鼓勵產、政、學、研界多元創新，特設置「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」(以下簡稱本獎項)，以國家級榮譽，發掘臺灣產業創新典範。本獎項共分為「組織類」、「團隊類」及「個人類」，歡迎國內企業、學校、研究機構及團隊、個人踴躍報名參選。
- 三、檢附第10屆「經濟部國家產業創新獎」徵選海報、參選須知及說明會場次等資料，請貴校協助於所屬網站放置本獎項徵選訊息，並惠予協助公告與轉知，相關參選訊息請至獎項官方網站查詢。(網址：
<https://service.moea.gov.tw/EE514/tw/niia>)
- 四、本案委辦單位：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，服務電話：(02)2325-6800分機886(游小姐)、890(謝小姐)、881(魏小姐)、885(黃先生)；傳真號碼：(02)2325-6816；

國立中興大學



1150019572 115/09/04

電子信箱：niia@mail.caita.org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經濟部

115/09/04
15:46:26

裝

訂



線